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党委：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负责召开党员大会(党员代表大会)并贯彻执行其决议。

2、讨论决定本镇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对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做出决定。

3、领导镇人民政府、人大主席团、集体经济组织和群众组织，加强监督，支持和保证他们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

4、负责职权范围内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任免和监督。

5、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方针，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6、领导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以及纪检、统战、政法、共青团、妇女、武装等工作。

7、完成市委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结合实际，镇政府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

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部署；发布决定和命令。

2、编制、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经济发展环境，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3、引导农民进行科学化、现代化的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发展农村经济；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负责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为农村、农业、农民服务的公共服务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发展农村社会公共事业和集体公共事业。

4、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广播电视、体育事业、民政、外事侨务、民族宗教、计划生育、计划统计、监察等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规划、建设、土地、交通、环保等工作。

5、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6、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维护民族团结。

7、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8、依照法律规定在管理权限内任免、培训、考核、监督、奖惩行政机关及所属单位工作人员，加强廉政勤政建设，保证政令畅通。

9、负责安全生产、防火、防汛等工作；负责突发性事件、重大事件以及抢险救灾的报告、部署和指挥。

10、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政府机关编制机构和政府机关核算机构。根据综合设置的原则，党政机关设置三个办公室，事业单位设置四个中心和一个文化站。

(1)综合办公室:负责党委、政府各项事务的综合协调。

(2)党建办公室:负责镇、村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3)综合执法办公室:承担上级政府委托或授权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等。

(4)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创新公共服务方式，完善公共服务流程;做好政务服务的组织实施工作。

(5)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维稳和综治方针政策;负责开展维稳和综治宣传，预防群体事件发生。

(6)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做好本镇区域内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项目投资、招商引资工作;做好扶贫开发及扶贫产业项目等服务工作。

(7)综合文化站:组织开展文体娱乐活动;举办各类文化艺术培训班、科普讲座、农技知识讲座等，辅导和培养文艺骨干。

(8) 党群服务中心:提供党务政策咨询服务等其他党群服务相关工作。

第二部分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2.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7.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5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3.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65.16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农林水支出	214.1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78.42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40.09	本年支出合计	1,440.0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40.09	支出总计	1,440.0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40.09	1,440.09	1,382.59	5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6	东城镇人民政府	1,440.09	1,440.09	1,382.59	5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6001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1,440.09	1,440.09	1,382.59	5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40.10	1,104.24	335.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79	811.25	53.54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96	0.00	1.96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96	0.00	1.9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2.83	811.25	51.58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12.72	811.25	1.47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11	0.00	50.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2	159.02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82	154.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26	50.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6	104.5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5	55.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5	55.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5	55.5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16	0.00	65.16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8	0.00	5.6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8	0.00	5.6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	0.00	1.9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	0.00	1.98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50	0.00	57.5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7.50	0.00	57.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16	0.00	214.16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2.16	0.00	212.16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2.16	0.00	212.1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2	78.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2	78.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2	78.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40.09	一、本年支出	1,440.0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82.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7.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55
		（四）节能环保支出	3.00
		（五）城乡社区支出	65.16
		（六）农林水支出	214.16
		（七）住房保障支出	78.42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440.09	支出总计	1,440.0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82.60	1,104.24	1,020.89	83.35	278.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79	811.25	727.90	83.35	53.54
20101	人大事务	1.96	0.00	0.00	0.00	1.96
2010108	代表工作	1.96	0.00	0.00	0.00	1.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2.83	811.25	727.90	83.35	51.58
2010301	行政运行	812.72	811.25	727.90	83.35	1.4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11	0.00	0.00	0.00	5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2	159.02	159.02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0	4.20	4.2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0	4.20	4.2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82	154.82	154.8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26	50.26	50.2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6	104.56	104.5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5	55.55	55.5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5	55.55	55.5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5	55.55	55.55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	0.00	0.00	0.00	3.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00	0.00	0.00	0.00	3.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00	0.00	0.00	0.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6	0.00	0.00	0.00	7.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8	0.00	0.00	0.00	5.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8	0.00	0.00	0.00	5.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	0.00	0.00	0.00	1.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8	0.00	0.00	0.00	1.98
213	农林水支出	214.16	0.00	0.00	0.00	214.16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0.00	0.00	0.00	2.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	0.00	0.00	0.00	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2.16	0.00	0.00	0.00	212.1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2.16	0.00	0.00	0.00	21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2	78.42	78.4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2	78.42	78.4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2	78.42	78.42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104. 23	1, 020. 88	83. 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3. 13	963. 13	0. 00
30101	基本工资	336. 45	336. 45	0. 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36. 45	336. 45	0. 00
30102	津贴补贴	319. 40	319. 40	0. 00
3010201	津补贴	310. 20	310. 20	0. 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9. 20	9. 20	0. 00
30103	奖金	62. 63	62. 63	0. 00
3010301	奖金	28. 27	28. 27	0. 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4. 36	34. 36	0.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 56	104. 56	0.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 55	55. 55	0. 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55. 55	55. 55	0.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96	1. 96	0. 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 96	1. 96	0.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 42	78. 42	0.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 16	4. 16	0. 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35	0. 00	83. 35
30201	办公费	22. 10	0. 00	22. 10
30202	印刷费	3. 30	0. 00	3. 30
30205	水费	0. 30	0. 00	0. 30
3020501	办公水费	0. 30	0. 00	0. 30
30206	电费	2. 50	0. 00	2. 50
3020601	办公电费	2. 50	0. 00	2. 50
30207	邮电费	1. 20	0. 00	1. 20
3020701	邮电费	1. 20	0. 00	1. 20
30208	取暖费	7. 83	0. 00	7. 83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7. 83	0. 00	7. 83
30211	差旅费	1. 00	0. 00	1. 00
30228	工会经费	12. 48	0. 00	12. 48
30229	福利费	0. 46	0. 00	0. 46
3022901	福利费	0. 46	0. 00	0. 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	0. 00	5.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 40	0. 00	26. 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78	0. 00	0. 78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 78	0. 00	0. 7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5	57.75	0.00
30302	退休费	50.26	50.2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45.77	45.7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49	4.4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1	3.21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3.21	3.21	0.00
30309	奖励金	0.08	0.0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	4.2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5.40	0.00	5.00	0.00	5.00	0.40
706001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5.40	0.00	5.00	0.00	5.00	0.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50	0.00	5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50	0.00	57.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50	0.00	57.5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7.50	0.00	57.5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41
30201	办公费	52.26
30206	电费	1.30
3020602	专用电费	1.3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0228	工会经费	0.45
30229	福利费	0.02
3022901	福利费	0.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8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16
30305	生活补助	182.16
3030502	非编制人员补助	182.16
310	资本性支出	11.79
31010	安置补助	11.79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35.86	278.36	57.50	0.00	0.00	0.00	0.00	0.00		
环卫工人意外伤害险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城镇2024年度缴纳环卫工人意外伤害保险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公务接待产生的费用，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绿化裸土治理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城镇2024年度土地绿化治理产生相关费用。	
公安技防监控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东城镇2024年度公安技防监控费用，保证天眼正常运转。	
绿化裸土治理补充经费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绿化裸土治理补充部分，保证我镇土地绿化治理工作正常进行。	
食堂保障经费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食堂更新设备设施：桌子、厨具、电器、水暖改造、监控设备维护等。厨师冬季工资补助。	
办公设备采购经费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城镇2024年新办公设备采购产生的经费。	
村干部工资	虎林市东城镇人民政府	170.04	17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城镇支付10个村屯村干部工资，包括在职村干部工资、村务监督委员工资、离任村干部工资。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垃圾清运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24.50	0.00	2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付给乡镇，用于村屯环境整治，垃圾清运，打造美丽家园。
其他交通维护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虎林市东诚镇公务用车的维护费用。
扶贫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用于虎林市东诚镇2024年扶贫工作
90非师范工会经费福利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虎林市东诚镇90非师范工会经费福利费使用情况
禁毒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诚镇2024年禁毒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信访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上访人员及接送上访人员产生的相关费用。
失地农民养老保险缴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诚镇2024年度缴纳失地农民养老保险费，保障失地农民权益。
创建国家卫生县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资金用于东诚镇2024年创建国家卫生县工作产生的经费。
武装部基层办公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东诚镇2024年度武装部基层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
纪检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东诚镇2024年度纪检工作相关支出，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秸秆禁烧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虎林市东诚镇2024年秸秆禁烧工作产生的费用。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党员教育培训经费（党校建设）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党校工作经费，用于2024年东诚镇党校规范化建设。	
食堂运转维护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2024年度东诚镇食堂产生的相关费用。	
环村林占地补偿款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东诚镇2024年度虎八公路和绿化占地补偿款。	
人居环境整治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诚镇2024年度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相关支出。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东诚镇域内10个村屯组织运转保障工作。	
人大办公经费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96	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虎林市东诚镇2024年度人大办公经费（49人）。	
垃圾车保险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94	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东诚镇2024年度垃圾车保险及强险。	
村级误工补助	虎林市东诚镇人民政府	12.12	1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2024年度东诚镇10个自然村误工补助。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东城镇人民政府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本年财政拨款1104.2228164万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完成全年预算指标			根据预算执行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01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定性	正向	高中低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及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440.0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40.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82.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9.67万元，下降4.14%。主要变动情况：因人员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7.5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05万元，增长32.34%。主要变动情况：因2024年新增农业农村生态环境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440.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104.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6.54万元，下降6.48%。主要变动情况：因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335.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93万元，增长10.14%。主要变动情况：因2024年新增农业农村生态环境项目。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3.35万元，比上年增加3.88万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和工会经费金额增长。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6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8691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东城镇人民政府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7个，涉及预算金额335.86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0	0

备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4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

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4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

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